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ST 雅博

公告编号：2021-021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唐继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继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唐继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877,407.21	50,947,890.48	-49.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861,673.92	-4,028,569.85	-7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116,319.93	-2,559,821.24	-17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49,057.17	-3,054,519.17	144.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2	-0.0054	-7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2	-0.0054	-70.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4%	-5.34%	-8.0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15,609,724.49	1,409,443,493.03	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967,747.12	54,905,667.14	-12.6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7,649.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003.06	
合计	254,646.0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2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拉萨瑞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68%	333,179,376	333,179,376	质押	333,109,913
季奎余	境内自然人	9.82%	73,257,700	0	质押	5,000,000
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9%	50,636,985	50,636,985		
拉萨纳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5%	39,149,295	39,149,295	质押	37,000,000
瑞都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94%	29,398,400	0		
韦永忠	境内自然人	2.16%	16,103,423	0		
顾萍	境内自然人	1.05%	7,863,590	0		
陆永	境内自然人	0.85%	6,352,400	0	质押	5,000,000
倪受勇	境内自然人	0.64%	4,778,211	0		
张书丽	境内自然人	0.57%	4,273,12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季奎余	73,257,700	人民币普通股	73,257,700			
瑞都有限公司	29,398,400	人民币普通股	29,398,400			
韦永忠	16,103,423	人民币普通股	16,103,423			
顾萍	7,863,590	人民币普通股	7,863,590			
陆永	6,352,4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2,400			
倪受勇	4,778,211	人民币普通股	4,778,211			
张书丽	4,273,120	人民币普通股	4,273,120			
景旻	3,812,854	人民币普通股	3,812,854			
秦张明	3,527,700	人民币普通股	3,527,700			

陈海杰	3,169,800	人民币普通股	3,169,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陆永、瑞鸿投资和纳贤投资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
合同资产	9,312,890.96	23,554,672.48	-60.46%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已完工未结算项目转应收账款所致。
在建工程	510,400.00	2,295,449.50	-77.76%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装修工程完工结转所致。
使用权资产	7,473,479.75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新租赁准则，确认办公区租赁事项为使用权资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354,058.27	564,430.53	317.07%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装修工程完工结转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083,945.88	8,068,051.95	-61.78%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逐步解决欠薪事项所致。
租赁负债	8,034,044.28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新租赁准则，确认办公区租赁中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为租赁负债所致。
利润表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变动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5,877,407.21	50,947,890.48	-49.21%	主要是本报告期内新承接项目的完工进度受春节假期及疫情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	19,273,517.75	48,023,016.91	-59.87%	主要是本报告期内营业成本随营业收入减少同比降低所致。
税金及附加	89,153.46	7,235.31	1132.20%	主要是本报告期内新承接项目预缴增值税金所致。
管理费用	8,368,761.62	3,130,021.68	167.37%	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恢复主营业务开展并加速人才引进、配套设施设备所致。
研发费用	742,591.56	552,980.90	34.29%	主要是本报告期内扩招了技术人才所致。
财务费用	2,778,420.04	140,512.79	1877.34%	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利息计提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967,017.14	0.00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新增及收回应收账款后，调整相应坏账准备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750,375.75	0.00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已完工未结算

				项目转应收账款，冲回相应合同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其他收益	427,649.07	0.00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收到企业研发补助所致。
营业外支出	181,580.10	1,475,439.16	-87.69%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前期欠税影响已消除，无需计提欠税滞纳金所致。
现金流量表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变动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057.18	-3,054,519.17	144.17%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回款情况较上期好转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为支持业务开展购买固定资产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3,443.49	-373,413.94	-358.86%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加快偿还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6月18日，公司收到债权人江苏福斯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通知书》，江苏福斯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收到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1）鲁04破申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重整期间公司将全力配合法院、管理人推进重整相关工作，最大程度保障公司债权人利益和股东权益，力争尽快完成重整工作，加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20年6月18日，公司收到债权人江苏福斯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通知书》，江苏福斯特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	2020年06月20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收到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1）鲁04破申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	2021年04月27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